附件1：

“奔跑吧·少年”2024年忻州市青少年三人制篮球赛竞赛规程

一、主办单位

忻州市体育局

二、承办单位

山西锐光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三、协办单位

忻州雁门大厦商贸有限公司

山西腾跃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忻州市城南印象传媒工作室

梦影东方舞蹈培训中心

四、比赛时间、地点

比赛时间：2024年1月29日-2024年2月20日

比赛地点：忻州市雁门大厦篮球场

1. 参赛组别

 U12组、U16组

1. 参赛单位

忻州市各县（市、区）中小学，各县（市、区）篮球协会、

俱乐部及有关单位均可参加。

七、运动员资格与审查

**（一）运动员资格**

1.U12组参赛队员年龄不得超过12周岁（2011年9月1日后出生）；U16组参赛队员年龄不得超过16周岁（2007年9月1日后出生）；

2.参赛队员需具备忻州市行政区域内正式居民户口，出生日期以身份证（户口本）为准,每队参赛队员4名，男女不限。参赛女队员U12组可以是2011年1月1日后出生，U16组可以是2007年1月1日后出生。各组别报名球队数量上限为40支。

3.参赛运动员必须上意外伤害保险，并提交其复印件方可参赛。参赛运动员必须提交自愿参赛责任书方可参赛。

**（二）资格审查**

1.同一名运动员在同组内必须以同一身份报名，禁止跨球队参赛。同一身份队员可参加高一年龄段比赛，禁止参加低年龄段比赛。

2.各参赛队有责任确保参赛运动员的代表资格符合规定。运动员在参赛资格上经查证属实有违反规定的，取消全队参赛资格及比赛成绩。参赛队被取消参赛资格和比赛成绩的，已完成的比赛结果不再改变，其被取消的名次依次递补。

八、报名和报到

**（一）报名**

1.报名时间：2024年1月10日18:00截止，逾期不再接收报名，报名时提交参赛报名表（附件2）。

2.报名方式：

联系人：杨老师 联系电话：18935018168

邮 箱：xinzhousports@sina.com

**（二）报到**

1.各队于1月28日17：00在雁门大厦报到召开领队教练员联席会。报到时所有参赛队员须提供下列材料：

（1）参赛报名表；

（2）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（复印件）；

（3）《意外伤害保险证明》复印件；

（4）《自愿参赛责任书》。

2.报到接待人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杨老师18935018168

九、竞赛办法

（一）比赛赛制：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循环赛，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赛制。

（二）比赛采用由国际篮联公布、中国篮球协会最新篮球规则，比赛采用上下半场共计12分钟不停表比赛计时赛，每半场中间休息3分钟，任意一方在比赛时间结束时取得领先或者率先打满21分及取得胜利，如比赛时间结束双方仍是平局，则进行加时赛决出胜负，加时赛率先取得2分的球队暨取得该场比赛胜利。

（三）比赛用球：标准三人制用球。

（四）比赛成绩排名办法：小组赛按积胜2负1积分先后排名，淘汰赛则按照比赛成绩直接晋级。

（五）比赛服装：各队须备有深、浅两种不同颜色的服装，号码为00-99号，上场队员服装必须统一，号码清晰。主队客队以赛程确定为准，前面队为主队，穿浅色服装，后面队为客队，穿深色服装，

（七）球队提前20分钟到达赛场，迟到5分钟以内且有合理解释比赛正常进行，没有合理解释的则先判该队教练员一次技术犯规并登记，由对方执行一次罚球后比赛正式进行，迟到10分钟以上按本场比赛自行弃权论处。

（八）不足三人比赛不能开始，场上不足三人比赛结束，判不足三人方以缺少队员告负，比赛期间禁止互相借穿球衣，着非比赛球服或服装不统一禁止参赛。

（九）如在比赛过程中出现打架、无故弃权、闹赛罢赛、辱骂对手、指责、谩骂、攻击裁判员、资格方面弄虚作假等违反赛风赛纪行为，现场裁判员及裁委会将根据情节轻重判罚，情节严重的将取消该队比赛的所有成绩。比赛中如有争议需申诉，主教练须在比赛结束后在记录表相应位置上签字，并在比赛结束后两小时内向组委会提出文字申诉，并尽可能提供影像等证据。

十、录取名次和奖励

（一）所有组别奖励前三名，冠、亚、季军分别奖励个人奖牌及荣誉证书。

（二）大会设集体奖：体育道德风尚奖、优秀组织奖每组各一名奖励牌匾各一块；设个人奖：最佳运动员奖每组各一名奖励奖杯一座。

十一、经费

本次比赛不收取报名费；各参赛队交通费、食宿费等一切费用自理。聘请裁判员及工作人员所产生费用由承办方负责。

十二、其它

运动员在比赛前必须充分热身避免受伤，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，所产生的费用由参赛单位或个人负责，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，但不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十三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